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2020年12月3日

自治区一级预算单位	南宁师范大学
使用单位	南宁师范大学
项目名称	教学办公区宽带光纤线路
项目金额	96万元
专家1论证意见	采购单位原来租用32个互联网IP地址，应用于学院的协同管理平台、教务管理系统、精品课程、科研管理系统等10多个网上业务系统，并已在互联网信息中心做备案，上述公网IP地址由中国电信南宁分公司提供，为了保障业务连续性稳定性，继续采用原电信运营商提供的线路服务是最佳方案。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专家姓名： <u>罗学荣</u> 工作单位： <u>广西电化教育馆</u> 职 称： <u>高级工程师</u>
专家2论证意见	采购单位一直采用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宽带线路，能够很好满足采购单位网络业务应用要求，为了保证网络业务延续性和稳定性，原有的公网IP地址保持不变，网络架构保持不变，同时也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情形，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专家姓名： <u>伍祖德</u> 工作单位： <u>南宁市计算机通讯技术研究所</u> 职 称： <u>高工</u>
专家3论证意见	采购单位一直采用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提供的互联网专线，视频监控服务、监控管理平台建在该互联网平台上，提供的互联网宽带专线能保障业务稳定，满足采购单位需求，为保障该平台得运行稳定、安全及延续性，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要求，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专家姓名： <u>罗汉光</u> 工作单位： <u>南宁市经济信息中心</u> 职 称： <u>高级工程师</u>